

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三期 校园安全专家公益课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教育局，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，各高等院校、区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厅直属中小学：

为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第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，扎实做好校园安全宣传教育工作，切实提高广大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，根据自治区教育厅校园安全专家公益课活动安排，现就第三期授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第三期授课主题为“如何预防识别和应对灾害性天气”，邀请宁夏气象局专家专题讲授面对灾害性天气如何防灾、减灾、救灾及自救等内容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时间地点。3月21日下午16:10，主会场设在银川市金凤区第十一小学礼堂，授课内容通过线下授课、线上同步直播形式推送。

（二）参加人员。全区大中小学生（含中职学生）。银川市

金凤区第十一小学部分师生在学校礼堂听课学习，各地各学校结合实际，在不影响教育教学秩序、不增加师生负担的情况下，组织师生通过线上直播参加学习培训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线上直播通过宁夏气象局官方抖音号“宁夏天气”进行，请各地各学校师生提前关注，以便观看。

线上直播二维码：



（二）校园安全公益课是加强校园安全管理、提高师生自身安全素养的重要载体，本期授课内容专业性强，对做好学校应对灾害性天气防灾、减灾、救灾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，请各地各学校重视学习培训机会，积极组织学习。

联系人：马宏亮 0951-5559098

技术服务：黄 凯 15202608560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